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51 证券简称:ST步步高 公告编号:2025-020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步步高	股票代码	0022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步高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师茜	谭波
办公地址	长沙市东方红路649号步步高大厦	长沙市东方红路649号步步高大厦
传真	0731-88820602	0731-88820602
电话	0731-52322517	0731-52322517
电子信箱	bbgshiqian@163.com	bbgtanbo@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商品零售,以超市、百货等零售业态为广大消费者提供商品零售服务。公司主要通过直营连锁店开展业务经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湖南、广西等地区共开设门店59家,在湖南连锁零售行业居于领先地位。

在经营模式上,超市业务以自营为主,百货业务以联营为主。

(1)公司主要业务及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31亿元,同比上升11.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12亿元,公司实现扭亏为盈。

战略调整方面,在胖东来的帮扶下,公司主动积极调整优化承压门店,及时减亏止损,聚焦核心优势门店及提升单店产出。2024年公司关闭门店共74家,并完成调改门店13家,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各业态门店59家,其中超市业态门店27家,百货业态门店32家。

组织变革方面,为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全方位提升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全局意识、综合管理能力和整体组织配合协作能力,发挥集体智慧,激发团队活力,公司施行了轮值总裁管理制度。通过轮值总裁团队的有效运作,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裁负责制。这是公司首次推出轮值总裁管理制度,是一次对组织的彻底革新。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对原有组织架构进行调整与优化。组织调整方向围绕以品质为中心、以美好为目标、总部服务门店,完成公司组织架构的变革与调整,实现后台共享化、总部服务门店,提升组织运行效率,集中资源能力护航业务发展。

主营业务方面,超市业态自2024年3月胖东来帮助调改以来,积极展开门店调改工作,革新文化理念、稳固运营、提升效益。从员工薪资、工作时间、卖场规划、商品重整、供应链、价格优化、服务提升等各方面系统调整,率先在湖南打造胖东来式卖场样本,为公司业务长期发展注入文化支撑和经营动力。2024年超市业态完成调改门店13家,关闭门店69家。百货业态借助超市门店调改的契机,加之胖东来百货团队的指导赋能,实现了年度客流2.12亿人次,相较2023年增长15.5%;2024年主动关闭亏损门店5家。

(2)公司门店及经营情况

①报告期期末门店的经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经营百货门店32家,超市门店27家,面积合计约216.93万平方米。

报告期末门店的分布情况

地区	超市门店		百货门店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万㎡)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万㎡)
湖南省	27	22.77	26	158.95
外省	0	0	6	35.21
合计	27	22.77	32	194.16

注:以上建筑面积为自有面积和租赁面积,包含停车场面积

营业收入排名前十的门店情况

门店名称	地址	开业时间	建筑面积(㎡)	经营业态	经营模式	物业权属状态
梅溪湖广场店	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三路与东方红路交汇处	2016/6/25	360,207	百货+超市	直营	自有+租赁
湘潭广场店A馆	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建设南路102号步步高广场湘潭店	2009/12/29	127,149	百货+超市	直营	自有物业
衡阳广场店	衡阳市高新开发区解放大道21号	2013/1/25	80,887	百货+超市	直营	自有+租赁
广场星城店	湖南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与韶山路交叉路口东北侧	2022/1/1	268,438	百货+超市	直营	自有物业
岳阳东方红广场店	岳阳市岳阳娄区东茅岭步行街1号	2017/12/9	119,874	百货+超市	直营	自有物业
广场邵阳店	湖南省邵阳市双清区邵阳大道与建设南路交汇处	2020/9/19	167,416	百货+超市	直营	自有物业
广场郴州店	湖南省郴州市国庆北路10号步步高郴州新天地	2016/1/30	107,422	百货+超市	直营	自有物业
岳阳广场店	湖南省岳阳市金鹗中路与学院路交汇处	2011/12/30	65,240	百货+超市	直营	自有物业
怀化店	湖南省怀化市迎丰西路207号步步高怀化店	2006/10/1	32,000	百货+超市	直营	租赁
广场九华店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九华示范区步步高大道与北二环交汇处	2022/1/1	238,439	百货+超市	直营	自有物业

注:以上建筑面积为自有面积和租赁面积,包含停车场面积

②报告期门店变动情况

新开门店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新开门店。

报告期内闭店门店情况:本报告期关闭74家经营未达预期或物业无法续租的门店,湖南55家、广西19家,建筑面积共计122.17万平方米。

③报告期分业态、分地区经营情况

报告期分业态、分地区销售收入、成本等情况详见"第三节公司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相关章节。

④报告期内仓储及物流情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仓库面积共计19.35万平方米,其中自有仓库面积为18.31万平方米。2024年全年物流仓储费用支出为5049.49万元,占比41.07%;物流运输费用支出为7244.91万元,占比58.93%(其中自有物流运输费用支出为476.22万元,占比6.57%;外包物流运输费用支出为6722.80万元,占比93.43%)。

⑤商品存货管理政策

订货流程对各种进退货做了规定,以销定进,勤进快销;严格控制人为损耗,做到全员防损。各种单据及时处理,日清原则;严格执行公司盘点流程,三方参与盘点,确保盘点真实有效。滞销、过期商品处理政策:出清、报损严格按流程执行;非标与高库存的处理,可退部分及时退货,不可退的区域间调拨,或促销处理;已过期、破损的不可退商品由门店按报损流程作报损处理。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其他原因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2,129,133,901.52	24,142,732,667.33	24,142,732,667.33	-8.34%	27,914,996,571.87	27,914,996,57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69,179,872.68	2,862,017,224.20	2,862,017,224.20	174.95%	4,831,339,706.71	4,831,339,706.71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431,221,224.63	3,087,297,119.23	3,087,297,119.23	11.14%	8,685,758,502.05	8,685,758,50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1,693,646.99	-1,888,563,499.88	-1,888,563,499.88	164.16%	-2,535,149,781.02	-2,535,149,78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7,733,245.04	-1,631,477,043.01	-1,631,477,043.01	40.07%	-2,427,069,297.13	-2,427,069,29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139,646.59	-1,352,351,463.82	-1,352,351,463.82	84.54%	337,065,852.47	337,065,852.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2.25	-0.70	164.29%	-3.05	-0.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2.25	-0.70	164.29%	-3.05	-0.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63%	-39.42%	-39.42%	65.05%	-42.01%	-42.0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28,362,079.14	782,445,605.34	814,562,359.92	905,851,18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30,315.08	-98,093,306.39	2,097,402,579.01	-807,845,94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98,826.59	-92,816,001.74	-227,031,059.15	-666,385,01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070,330.30	92,886,829.87	-524,222,725.72	39,125,918.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3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3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数量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4%	331,794,447	0	不适用	0
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9%	193,297,635	0	质押	192,227,792
北京物美博雅春芽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6.09%	163,636,363	163,636,363	不适用	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川发宏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温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10%	137,123,684	137,123,684	不适用	0
深圳市吉富启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富另类共赢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99%	134,166,114	134,166,114	不适用	0
白兔有你文化科技(温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90%	104,859,288	104,859,288	不适用	0
湘潭产投产兴并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21%	86,390,395	0	不适用	0
芜湖长哲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75%	74,000,000	74,000,000	不适用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玄武16号-中化现代农业产业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60%	70,000,000	70,000,000	不适用	0
湘潭星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38%	64,000,000	64,000,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实际控制人王填先生与张海霞女士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股东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川发宏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温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白兔有你文化科技(温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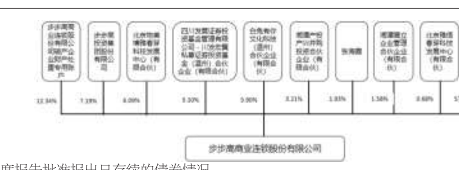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4年1月2日上午9:30,在湘潭市政府的大力支持及精密筹备下,在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湘潭中院")的指导和主持下,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步高股份"或"公司")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顺利召开。2024年1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并于2024年1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024年1月8日上午9:30,在湘潭市政府的大力支持及精密筹备下,在湘潭中院的指导和主持下,步步高股份十四家全资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顺利召开。2024年1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十四家全资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并于2024年1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十四家全资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024年3月26日,公司收到湘潭华隆步步高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华隆步步高")、湘潭新天地步步高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新天地步步高")转发的(2023)湘03破14-15号、(2023)湘03破15-15号《民事裁定书》,湘潭中院裁定批准湘潭华隆步步高、湘潭新天地步步高于2024年4月26日前提交重整计划草案。2024年3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全资子公司调整提交重整计划草案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2024年4月7日,公司接到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以下简称"管理人")的通知,获悉步步高股份重整投资人招募第二轮评审会议已顺利召开。经评审委员会讨论及综合评议,并经管理人确认,确定成都白兔有你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吉富白兔联合体成员)、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联合其产业合作伙伴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为中选产业投资人。2024年4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确定产业投资人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2024年4月23日,公司接到管理人的通知,获悉步步高股份重整投资人招募第三轮评审会议已顺利召开。经评审委员会综合评议,并经管理人确定,补充确定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博雅春芽投资有限公司、湘潭电化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产业投资人;确定吉富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宏翼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远鉴私募基金管理(江苏)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盛世景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湘潭九华资产管理与经营有限公司、深圳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沙湘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元华楚联合体、中冠宝联合体、隆杰达

华瑞联合体为中选财务投资人。2024年4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补充确定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024年5月24日,公司召开出资人组会议,本次出资人组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2024年5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同日公司及其十四家子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2024年5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其十四家子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2024年6月25日和6月29日,公司及其十四家子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公布,公司及其十四家子公司债权人会议已表决通过《重整计划(草案)》。2024年6月26日和6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其十四家子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关于子公司泸州步步高驿通商业有限公司重整案有财产担保债权组再次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其十四家子公司分别收到湘潭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步步高股份及其十四家子公司《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步步高股份及其十四家子公司的重整程序。2024年7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其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因执行《重整计划》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股票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1日开市起停牌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于2024年8月2日开市起复牌,转增股份上市日为2024年8月2日。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披露的《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2024年8月2日,公司为执行《重整计划》拟转增的1,848,481,036股股份已全部完成转增,其中1,175,316,633股为首发后限售股,673,164,403股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总股本由840,218,653股增加至2,688,699,689股。后续将由法院根据申请另行扣划至重整投资人及债权人指定账户。2024年8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进展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2024年9月27日,公司、公司子公司湘潭华隆步步高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湘潭新天地步步高商业有限公司、四川步步高商业有限责任公司、江西步步高商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南城百货有限责任公司、赣州步步高丰达商业有限责任公司、郴州步步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柳州市南城百货有限公司、泸州步步高驿通商业有限公司、长沙步步高星城天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桂林市南城百货有限公司、湖南海龙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湖南腾万里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株洲步步高超市有限公司收到湘潭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湘潭中院裁定确认步步高股份及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步步高股份及十四家子公司重整程序。2024年9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股票简称:ST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5-011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6日以微信的方式送达,会议于2025年3月26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填先生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并表决,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以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公司(指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1,566,524,159.14元,2024年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28,790,668.26元。因2024年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故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分红政策和发展情况。

7、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结果,结合2025年度战略目标、业务经营计划及市场拓展规划,在综合考虑经济环境、市场竞争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经过公司管理层研究讨论,编制了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预计2025年度经营状况将较2024年有较大改善。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25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环境、政策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8、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9、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10、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对2023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关于对2023年度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公告》。

1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对公司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对公司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1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1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1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ST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5-019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25年4月17日在湖南省长沙市东方红路649号步步高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11日

(五)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7日(星期四)13:30开始

(六)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下同)投票时间为2025年4月1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东方红路649号步步高大厦公司会议室。

(八)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办法: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上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1)如果股东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如果股东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网络有效投票为准。

敬请各位股东审慎投票,不要重复投票。由于股东重复投票而导致的对该股东的不利影响及相关后果,由该股东个人承担。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本通知的规定对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九)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4月11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内容详见2025年3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及手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于2025年4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1)法人股东应持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湖南省长沙市东方红路649号步步高大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31-5232 2517 传真:0731-8882 0602

联系人:师茜、谭波

四、网络投票的安排

在本次会议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有关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查询,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求详见本通知附件1。

五、注意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51,投票简称:步高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3、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4月17日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2025年4月1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被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的性质			

注: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权受托人投票。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单位须加盖公司公章。

股票简称:ST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5-012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7日以微信的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5年3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炯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董事会秘书师茜列席。公司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方式及程序均无异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并表决,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能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积极完善涵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高效运行;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科学,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其内部稽核、内控体系完备有效,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4、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5、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综合考虑公司当前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

6、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结果,结合2025年度战略目标、业务经营计划及市场拓展规划,在综合考虑经济环境、市场竞争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经过公司管理层研究讨论,编制了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预计2025年度经营状况将较2024年有较大改善。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25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环境、政策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7、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8、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ST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5-018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审议程序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公司(指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1,566,524,159.14元,2024年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28,790,668.26元。因2024年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故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2024年度现金分红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4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299,910,373.58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11,693,646.99	-1,888,563,499.88	-2,535,149,781.0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124,023,436.2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328,790,668.2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299,910,373.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070,673,211.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99,910 373.58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截至2024年期末,公司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不满足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ST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5-017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并征集相关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为使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5年4月15日(星期二)下午15:00至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参加本次说明会的有:公司董事长王填先生、财务总监刘亚萍女士、董事会秘书师茜女士、独立董事刘文丽女士。

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现向投资者提前征集公司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相关问题,投资者可将问题发送至公司邮箱:bbgshiqian@163.com进行问题登记,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ST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5-015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风险提示: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2024年4月3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为负,且2023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七)款规定的情形"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于2024年4月30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二、公司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8.7条第四款"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显示,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正值或者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性已消除,向本所申请对其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应当披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最近一年审计报告等文件。"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对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在2024年度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天健函〔2025〕2-33号),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已全部消除。

鉴于公司目前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9.8.1条所列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并满足第9.8.7条规定的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2025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期间,公司股票正常交易。

四、其他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尚且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ST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5-016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2-325号)。

2、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及授权总裁或其指定人员根据公司年度审计业务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0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4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填列鉴证报告中签字的第一签字权益合伙人]:李永利,1995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5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超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杨钒,2015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叶喜撑,2003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超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费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5年3月1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具备从事财务审计的资质和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裁或其指定人员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5年度审计费用。续聘审计机构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ST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5-014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进行公告,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概述

1、商誉

公司于2014年11月24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批文同意,2015年以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广西南城百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城百货")100%的股权,购买日合并成本大于南城百货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商誉。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南城百货商誉原值81,905.82万元,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65,120.68万元,账面净值16,785.13万元,其中:资产管理业务组11,304.52万元、零售业务组5,480.61万元。报告期南城资产管理业务组因出售部分楼层物业减少商誉价值1,641.39万元,报告期末减值测试前资产管理业务组商誉账面余额为9,663.13万元、零售业务组商誉账面余额为5,480.61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聘请了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南城百货资产管理业务组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广西南城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京坤评报字[2025]0193号,根据评估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南城百货资产管理业务资产组包含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为36,977.00万元,账面金额36,404.95万元,因此报告期公司不需计提南城百货资产管理业务组商誉减值。

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结合南城百货零售业务组全面退出广西市场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南城百货零售业务组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报告期计提南城百货零售业务组减值准备5,480.61万元。

2、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投资性房地产》规定,公司应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报告期公司聘请了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坤评报字[2025] 0174号,评估采用收益法,根据评估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评估值为1,370,850.03万元,账面余额为1,422,953.52万元,因此报告期公司需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下降损失52,103.49万元。

3、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聘请了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公司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并出具了《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的部分不动产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京坤评报字[2025] 0175号,评估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的方法,经评估,截至2024年12月31日,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金额4,544.62万元、无形资产减值金额19,307.80万元、在建工程减值金额12,317.10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下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减值金额共计93,753.62万元,该金额计入公司2024年度损益,相应减少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导致公司2024年利润总额减少93,753.62万元、净利润减少88,554.77万元。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ST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5-013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2-325号)。公司董事会现就2023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已消除的情况说明如下:

一、2023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具体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步步高公司2023年度合并净利润为-18.82亿元,营业总收入比上年下降64.54%;2023年末资产负债率86.76%,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126.53亿元,流动负债中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合计62.89亿元。2023年10月26日,湖南省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步步高公司司法重整,目前重整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步步高公司在管理人监督下继续营业。上述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步步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已消除的说明

2023年10月26日,湖南省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湘潭中院")裁定受理步步高公司重整。

2024年6月30日,湘潭中院裁定批准步步高公司及其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

2024年9月27日,湘潭中院裁定确认步步高公司及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重整程序。

通过破产重整程序,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12亿元,盈利能力得到提升,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增加10.87%;公司2024年末资产负债率62.86%,较上年末下降23.90%,资产负债结构得到改善。

三、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2025年3月26日,公司年审会计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对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在2024年度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天健函〔2025〕2-33号),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已全部消除,对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意见不再产生影响。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2023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已消除。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